

2011 年 4 月 11 日會議  
討論文件

##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

### 「自願優化班級結構」計劃的進展

#### 目的

本文件匯報「自願優化班級結構」計劃（以下簡稱「優化計劃」）的進展，並略述所關注的事宜。

#### 「優化計劃」的進展

2. 為紓緩學童人口大幅下降的問題，教育局在 2010 年 3 月推出「優化計劃」，讓開辦 5 班或以上中一班級的學校有秩序地落實新的班級結構，但最終只有 23 間學校參加。為鼓勵更多合資格的學校參加計劃，使成效更為彰顯，我們與業界及各持分者經過多次磋商後，在同年 11 月推出「優化計劃」的加強措施。

3. 加強措施讓參加計劃的學校有較充裕的人手和額外的津貼，在穩定教師隊伍的同時，亦有助提升教學質素及推行新高中學制。我們共接獲 202 所中學申請參加「優化計劃」。由於其中一所學校不符合參加資格，另有一所退出申請，最後共有 200 所中學於 2011/12 學年參加「優化計劃」。

#### 中一學位供求的情況

4. 正如我們在去年 11 月 8 日的會議上已說明，未來數年中學學生人口將持續下跌超過百分之二十，即約 15 000 人。面對這個嚴峻情況，即使 200 所學校參與減班，學位的減幅亦會低於人口跌幅。就以本學年為例，

小六學生比去年減少了近 5 000 人。我們預計未來數年中學學生人口將持續下跌，因此越多學校參與「優化計劃」，才能在未來一兩年穩定整體局面，發揮穩定學界的效用。

5. 我們了解到有關若 200 所中學於 2011/12 年一起減少中一班會出現學位「減過籠」的情況。公營中學學位是按全港整體情況規劃的。由於各學校網的中學分布不平均及人口遷移等因素，為確保每區學位供應穩定和增加家長選擇，我們會按一貫機制在「中學學位分配辦法」下的統一派位階段調撥學位。如個別地區出現學位不足的情況，我們會從鄰近地區調撥學位，旨在避免影響更多其他地區的學生。調撥學位的安排會考慮各種因素，包括各區學位供求情況、學校位置以及學校網之間的交通配套等。我們會繼續透過不同措施以確保「優化計劃」下學位供求達致平衡及為家長增加選擇。

## 學校自願減班

6. 如上文所述，教育局共收到 202 所學校申請參加「優化計劃」，佔符合條件參與學校約九成，反映政策受到學界廣泛認同。「優化計劃」屬自願性質，教育局向辦學團體及其屬下學校解釋計劃，最終都是辦學團體按其意願決定其屬下學校是否參與。

7. 我們理解有少部份持分者對參與「優化計劃」存有疑慮。教育局已透過學校管理委員會會議，或辦學團體及相關學校聽取他們的意見，亦通過其他會面和書信解釋計劃的詳情，以釋除他們的疑慮。我們亦理解各參與學校的校董會/法團校董會、官立學校的學校管理委員會曾與各持分者溝通，解釋「優化計劃」對穩定教育生態及提升教育質素的重要性。

## 未來工作

8. 我們現正展開與「優化計劃」有關的工作和安排。我們會在適當時候再向立法會滙報進展。

教育局

2011年4月